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立教育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Tianli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3)

(1) 內幕消息；
(2) 恢復買賣；
及
(3) 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本公告由天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13.49(3)(i)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年度業績

天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45,184	426,564
毛利	60,489	73,225
期／年內(虧損)／溢利	(1,331,739)	379,63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期／ 年內(虧損)／溢利(附註3)	(41,233)	12,044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經調整收益(附註2)	924,765	1,297,672
經調整純利(附註3)	226,389	380,184

附註：

1.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公佈將其財政年度結算日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八月三十一日，以令本集團的財政年度與本集團於中國營運的學校學年(學年於每年八月結束)保持一致。董事會認為，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更能緊密地遵循本集團經營業務的週期，並更能反映本集團於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持續經營及已終止業務經調整收益，按合併財務報表中呈列的年內收益加上於中國提供義務教育(「**受影響業務**」)之學校的收益計算。受影響業務的財務業績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終止綜合入賬時歸類為已終止業務，而整個綜合財務表中上一年度的比較業績已經重列。
3.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期／年內(虧損)／溢利和經調整純利乃為其年內虧損／溢利扣除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虧損、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及其他並非本公司經營表現指標的項目後所得。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衡量方法。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期／年內(虧損)／溢利的計算」和「經調整純利的計算」等表格。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方法

為補充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本公司亦採用(其中包括)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按其呈列的經調整收益及經調整純利作附加財務衡量方法。本公司認為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方法可消除管理層認為不能反映本集團經營表現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利於比較經營表現。本公司認為，該等衡量方法為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有用信息，使其與本集團管理層採用同樣方式了解並評估本集團的合併經營業績。然而，本公司所呈列的該等經調整數據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相比。使用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方法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替代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之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期／年內(虧損)／溢利的計算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期／年內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1,109,112)	11,495
加／(減)：		
合營企業應佔虧損(附註4)	103,071	-
聯營公司應佔虧損／(溢利)(附註4)	27,529	(678)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1,085,236	-
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間交易產生的所得稅影響	108,401	-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7,512	2,803
外匯虧損	7,439	13,316
就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確認的遞延稅項	(271,309)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2,661)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以及重新計量於 附屬公司現有權益的公平值收益	-	(12,231)
	<u>(41,233)</u>	<u>12,044</u>
期／年內持續經營業務經調整(虧損)／溢利	<u>(41,233)</u>	<u>12,044</u>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經調整純利的計算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期／年內(虧損)／溢利	(1,331,739)	379,635
加／(減)：		
合營企業應佔虧損(附註4)	103,071	-
聯營公司應佔虧損／(溢利)(附註4)	27,529	(678)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1,085,236	-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間交易產生的所得稅及增值稅影響	166,021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受影響業務終止綜合入賬時 已確認的一次性虧損(附註5)	432,629	-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7,512	2,803
外匯虧損	7,439	13,316
就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確認的遞延稅項	(271,309)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2,661)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以及重新計量 於附屬公司現有權益的公平值收益	-	(12,231)
經調整純利	<u>226,389</u>	<u>380,184</u>

附註：

- 由於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起生效的《實施條例》(定義見下文)的影響，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確認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應佔虧損(其乃來自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所持有的長期資產的一次性減值虧損)。
- 由於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起生效的《實施條例》(定義見下文)的影響，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與受影響業務相關的資產及負債自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終止綜合入賬，而受影響業務終止綜合入賬時已確認一次性虧損人民幣432,629,000元，並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中。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8已終止經營業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節業務回顧的資料載有關於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料。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評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業務回顧務必審慎行事。

業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成立，乃中國西部地區領先的綜合教育服務運營商。我們為客戶提供綜合教育管理及多元化服務。於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學年末，我們向58,190位學生提供綜合教育服務，較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學年末的約40,833位學生增加42.5%。

我們的教育理念

我們的基本教育理念是基於發展每名兒童的長處及潛能，推動終身學習及成長。我們的教育理念核心為「六立一達」，代表我們鼓勵學生實現「立身、立德、立學、立行、立心、立異、達人」的七個重要目標。透過對社區持續作出貢獻，我們致力成為學生的榜樣。於二零二一年五月，本集團在「萬企幫萬村」國家扶貧行動中獲評為優秀企業。

學生升學及教育質量

自成立以來，我們的學生時常於各類學術考試及競賽以及課外活動中取得優異成績。於報告期間，我們的高中畢業生參與學校所在地相關城市舉行的普通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稱為「高考」）。我們的二零二一年高考考生中，有93.2%超過中國大學本科錄取分數線，及約67.1%超過中國一本大學錄取分數線，其中有10名入讀清華大學，3名入讀北京大學。此外，於報告期間內，我們有6名高中畢業生進入世界前50名大學。

我們的學校

憑藉本集團於其所在地四川省的堅實佈局，我們的學校遍佈內蒙古、山東、河南、貴州、江西、浙江、雲南、甘肅、安徽、廣西及湖北的27座城市。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於40所學校向學生提供綜合教育服務。

除綜合教育服務的主要業務外，本集團亦於報告期間內向於瀘州及宜賓的培訓中心提供音樂、藝術、體育及語言等課外課程，並向重慶及瀘州的早教中心授出可使用我們品牌的許可權。

中國合資格教師對我們的業務而言至關重要，使我們於擴張的同時，亦能夠維持教育服務的質量。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所聘請全職教師的數目明細：

	於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自有學校	4,780	3,431
自有培訓中心	33	43
總計	4,813	3,474

我們透過不同渠道及方法招聘教師，包括校園招聘、一般公開招聘及透過我們的招聘程序以對申請人進行評核以及利用線上招聘網站。我們向主修教育或相關學科且在招聘過程中具潛質的本科生提供實習。我們亦積極向公立學校及其他民辦學校物色經驗豐富的教師，以擴充我們的人才資源。

於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學年末，約有58,190名學生入讀我們校網內自有及委託學校，按年增長42.5%。該增長乃受現有學校入讀人數增加（其使用率會繼續提升）及新開辦的自有學校入讀人數增加所帶動。

自有學校

除幼兒園外，我們的學校均為寄宿學校。我們向所有入讀我們自有學校的學生收取綜合教育服務費，一般於每學年開始前預付。至於自有幼兒園，一般於每學期初時預付。

培訓中心及早教中心的資料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亦向自有培訓中心提供音樂、藝術、體育及語言等課外課程，並向早教中心授出可使用我們品牌的許可權。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營運中培訓中心及早教中心的資料：

培訓中心

地點	課程	性質	中心數目
瀘州	音樂、藝術及課後課程	自有	3
宜賓	音樂、藝術及語言課程	自有	2

早教中心

地點	課程	性質	中心數目
重慶	學前教育	特許	1
瀘州	學前教育	自有 特許	2 2

向委託及特許學校收取的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向6所託管學校提供學校管理服務，並向3間特許早教中心授出可使用我們品牌的許可權。於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學年，新增2所託管學校。

監管更新

《實施條例》之最新更新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公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實施條例載列有關民辦學校運營及管理的更多詳細規定，其中包括規定(i)社會組織及個人不得通過併購或協議控制的方式控制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以及提供學前教育的非營利性民辦學校；及(ii)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不得與關聯方進行交易。

由於實施條例禁止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與關聯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已評估其對本集團的影響，並認為，根據現有的相關事實及情況，緊接實施條例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生效前，本集團透過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從若干運營學校(「**受影響業務**」)取得可變回報的能力已被終止。因此，本集團決定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起將其受影響業務從綜合財務報表的範圍中撇除，而有關受影響業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產淨值的賬面值已終止綜合計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之中。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受影響業務的業務營運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認為，實施條例的詮釋及應用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於本公告日期，國家及地方政府尚未就實施條例頒佈相應的分類管理規定及規則。我們將繼續監察實施條例在不同地區的實施情況，並繼續評估其對本公司的後續影響，並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受影響業務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與受影響業務相關的實體名稱及其主要業務：

序號	學校名稱	主要業務
1	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小學(附註1)	小學
2	宜賓市翠屏區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3	廣元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4	內江市市中區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5	涼山州西昌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6	雅安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7	蒼溪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8	德陽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9	資陽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10	宜春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1	保山市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2	達州市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13	濰坊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14	彝良縣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5	烏蘭察布市集寧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6	周口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7	遵義市新蒲新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8	東營市墾利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9	劍閣縣劍門關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0	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春雨學校	小學和初中
21	五蓮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2	百色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3	濟寧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4	威海南海新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5	重慶市涪陵天立楊家學校	小學和初中

序號	學校名稱	主要業務
26	洪湖市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7	銅仁市萬山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8	蘭州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9	成都市龍泉驛區天立學校 (附註2)	小學和初中
30	成都市郫都區天立學校 (附註2)	一體化學校

* 一體化學校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

附註：

1. 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小學的約83.34%股權乃歸屬於本公司。
2. 成都市龍泉驛區天立學校及成都市郫都區天立學校的49%股權乃間接歸屬於本公司。
3. 所有其他學校乃由本集團全資擁有。

儘管上述學校已因《實施條例》的影響從本集團解除合併，但本著對學生、家長和社會負責的態度，本集團將於全國已開學運營的學校保持持續穩定招生和運營。我們將繼續為學生和家長提供高品質的教學服務。

前景

為保障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長遠利益，(i)本集團將採取措施優化營運結構，包括自一體化學校獨立出擁有獨立運營牌照的高中。在這些高中獲得單獨的經營牌照後，其財務業績預計將合併到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及(ii)本集團將逐步壓降上述受影響小學和初中的招生規模。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通過做大做強以營利性高中為主的業務，為學生提供綜合運營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線上校園商城、後勤綜合服務、藝體升學指導、國際教育、出國留學諮詢及遊學等一系列增值服務，促進學生全面發展。

財政回顧

A.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經審核財務資料回顧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公佈將財政年度結算日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八月三十一日，以令本集團的財政年度與本集團於中國營運的學校學年（學年於每年八月結束）保持一致。董事會認為，更改財政年度年結後的財政年度所涵蓋之期間更能緊密地遵循本集團經營業務的週期，並更能反映本集團於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

於頒佈《實施條例》後，本集團管理層評估影響並得出以下結論：(i)與受影響業務相關的資產及負債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起自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終止綜合入賬；及(ii)受影響業務的財務業績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而上一個年度的比較業績已在整個綜合財務報表內重列。

鑒於上述原因，本公司經審核財務業績涵蓋由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期間，而經審核比較數字涵蓋由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因報告期間長度不同，該經審核比較數字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業績的關鍵摘要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及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45,184	426,564
銷售成本	<u>(284,695)</u>	<u>(353,339)</u>
毛利	60,489	73,225
其他收入及收益	21,436	39,019
銷售及分銷開支	(4,764)	(4,108)
行政開支	(98,278)	(68,792)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1,085,236)	-
其他開支	(13,138)	(18,387)
利息開支	(17,007)	(8,328)
應佔虧損：		
合營企業	(103,071)	-
聯營公司	<u>(27,529)</u>	<u>678</u>
除稅前(虧損)/溢利	(1,267,098)	13,307
所得稅收益/(開支)	<u>157,986</u>	<u>(1,812)</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年內(虧損)/溢利	<u><u>(1,109,112)</u></u>	<u><u>11,495</u></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年內(虧損)/溢利， 扣除稅項	<u>(222,627)</u>	<u>368,140</u>
期/年內(虧損)/溢利	<u><u>(1,331,739)</u></u>	<u><u>379,635</u></u>

持續經營業務

我們的收益包括綜合教育服務、餐廳營運、遊學服務、管理及特許經營及供應鏈管理服務。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6.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1.4百萬元(或19.1%)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345.2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比去年少四個月。

我們的銷售成本包括勞工成本、教學相關成本、折舊及攤銷、材料消耗、公用事業及其他。本集團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3.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8.6百萬元(或19.4%)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284.7百萬元，與上文所述收益減少水平一致。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3.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2.7百萬元(或17.4%)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60.5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毛利率分別為17.2%及17.5%。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租金收入、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收益及其他收入。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21.4百萬元，主要由於(i)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人民幣2.7百萬元及(ii)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之視為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以及重新計量於附屬公司現有權益的公平值收益人民幣12.2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並未發生所致。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8.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5百萬元(或42.9%)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98.3百萬元，主要由於行政員工成本、研發費用、辦公費用及其他開支增加，以及本集團因疫情趨緩而恢復日常營運所致。

本集團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3.1百萬元，主要由於匯兌虧損減少。

本集團利息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人民幣17.0百萬元，主要亦由於銀行平均貸款餘額增加。

於報告期內，若干物業、廠房、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由本集團併表附屬實體（受影響業務除外）所持有。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持續被終止綜合入賬的受影響業務佔用。由於《實施條例》禁止本集團與受影響業務進行交易，本集團於《實施條例》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生效後無法向受影響業務收取使用該等資產的租金，並根據所進行的減值虧損評估，確認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人民幣1,085.2百萬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11物業、廠房及設備。此外，由於若干物業、廠房、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持續由因《實施條例》而於合營企業／聯營公司終止綜合入賬之學校所佔用，且已根據所進行的減值虧損評估對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作出減值，於報告期內確認合營企業應佔虧損人民幣103.1百萬元及聯營公司應佔虧損人民幣27.5百萬元。

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百萬元所得稅開支相比，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錄得人民幣158.0百萬元所得稅收益，主要由於於二零二一年就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確認的遞延稅項。

已終止經營業務

如上所述，受影響業務的財務業績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終止綜合入賬後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整份財務報表中前一年度的比較業績亦已重新呈列。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收益約人民幣368.1百萬元，於報告期內亦確認虧損約222.6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報告期間較前一年減少四個月，導致報告期內已終止業務之收入及利潤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比例減少；及(ii)於受影響業務終止綜合入賬後，確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一次性虧損約人民幣432.6百萬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8已終止經營業務。

B.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經調整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回顧

為提供有意義的比較資料及更清楚地呈列本集團的經營狀況，本集團已自願編製涵蓋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十二個月期間的經調整未經審核財務資料，而經調整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則涵蓋二零一九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十二個月期間（詳見下表），包括來自已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的受影響業務的經營業務，及不包括來自下列各項的影響：(i)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應佔溢利／（虧損）；(ii)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及確認的遞延稅項；(iii) 就受影響業務確認的一次性虧損；(iv) 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間交易產生的稅收影響。

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十二個月期間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十二個月期間的經調整未經審核財務業績的關鍵摘要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調整及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調整及 未經審核）
收益	1,609,820	1,077,053
銷售成本	<u>(879,576)</u>	<u>(608,998)</u>
毛利	730,244	468,055
其他收入及收益	38,624	19,318
銷售及分銷開支	(30,461)	(25,137)
行政開支	(205,178)	(120,886)
其他開支	(28,642)	(10,240)
利息開支	<u>(32,418)</u>	<u>(17,828)</u>
除稅前溢利	472,169	313,282
所得稅開支	<u>(5,830)</u>	<u>(7,594)</u>
年內溢利	<u>466,339</u>	<u>305,688</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收益(經調整及未經審核)

我們的收益包括綜合教育服務、餐廳營運、遊學服務、管理及特許經營及供應鏈管理服務。下表載列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十二個月期間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十二個月期間我們的收益組成部分。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調整及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調整及 未經審核)
綜合教育服務	1,207,878	830,913
餐廳營運	333,398	207,102
培訓服務	38,509	31,020
遊學服務	17,435	—
早教服務	4,094	4,640
供應鏈管理服務	2,211	—
管理及特許經營	6,295	3,378
總計	1,609,820	1,077,053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077.1百萬元增加49.5%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609.8百萬元，主要受到我們綜合教育服務的收益增加所帶動。本集團綜合教育服務錄得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830.9百萬元增加45.4%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207.9百萬元，乃受入讀我們自有學校的學生增加所帶動。

來自餐廳營運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207.1百萬元增加61.0%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333.4百萬元，主要乃受學生入讀人數增加及因疫情改善恢復餐廳營業所帶動。

來自培訓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31.0百萬元增加24.1%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38.5百萬元，主要因培訓的人數有所增加。

來自遊學服務及供應鏈管理服務之收益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分別為人民幣17.4百萬元及人民幣2.2百萬元。遊學服務包括本集團通過週末及暑期遊學與研學相結合的體驗式學習課程，以將我們的孩子培養成德智體美勞全面發展的社會主義建設者和接班人。

來自管理及特許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3.4百萬元增加86.4%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6.3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我們的託管學校校網新增兩學校所致。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主營業務成本(經調整及未經審核)

我們的銷售成本包括勞工成本、教學相關成本、折舊及攤銷、材料消耗、公用事業及其他。下表載列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十二個月期間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十二個月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組成部份。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調整及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調整及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438,634	318,254
教學活動成本	44,904	31,634
折舊及攤銷	149,980	107,576
材料消耗	200,473	120,961
公用事業	30,518	21,493
服務採購成本	7,764	-
其他	7,303	9,080
總計	879,576	608,998

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318.3百萬元增加37.8%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438.6百萬元，主要由於學生入讀人數增加及校網擴展致使我們聘請新教師，加上為招納及留聘合資格教學人員而提高教師薪金及工資所致。

教學活動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31.6百萬元增加41.9%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44.9百萬元，主要由於學生入讀人數及提供遊學服務成本增加致使教學活動增加所致。

折舊及攤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07.6百萬元增加39.4%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50.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學年新開辦六所自有學校。

材料消耗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21.0百萬元增加65.7%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200.5百萬元，主要由於學生入讀人數增加以及疫情緩解後學校餐廳恢復正常運營所致。

公用事業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21.5百萬元增加42.0%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30.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學年開辦的自有學校產生額外公用事業費所致。

其他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9.1百萬元減少19.6%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7.3百萬元，主要由於現有校園的維修費用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毛利及毛利率(經調整及未經審核)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毛利約為人民幣730.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約人民幣468.1百萬元增加56.0%。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毛利率約為45.4%，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43.5%有所上升，乃生均綜合教育服務收入有所增長所致。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經調整及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其他服務收入、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收益及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9.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38.6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行政開支(經調整及未經審核)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行政員工成本、及(ii)辦公室行政開支(當中主要包括辦公室供應品及公用事業以及就行政活動產生的差旅、膳食及培訓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20.9百萬元增加69.7%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205.2百萬元，主要由於行政員工成本、研發費用、辦公費用及其他開支增加所致。隨疫情持續改善，本集團已逐步恢復正常營運，引致本集團行政人員差旅費用報銷等營運開支有所增加。

行政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69.2百萬元增加77.1%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22.5百萬元，隨本集團營運規模持續擴大，本集團已為來年新設的營運主體設立管理團隊，並提升現行管理層的薪酬計劃。

為反映我們的教育理念核心「六立一達」，我們設計及發展教育課程，即「立達課程」。根據立達課程的總體建設規劃，本集團正研究並將開發立達課程的產品，包括教材、資源庫、試題庫、課程及其他資源，而相關開支將根據項目所處研究階段而分別確認為研究支出或開發支出。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錄得研究開支約為人民幣7.9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1.5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利息開支(經調整及未經審核)

利息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7.8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32.4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平均貸款餘額增加。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本集團資本架構自此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本集團主要通過經營產生的現金、銀行借款及股東的股權出資撥付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163.3百萬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467.8百萬元。有關流動負債淨額增加主要歸因於(i)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958.7百萬元，其部分被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約人民幣998.9百萬元所抵銷；及(ii)流動合約負債及遞延收入減少約人民幣512.6百萬元。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應收關聯方款項主要包括墊付受影響業務款項約人民幣1,092.7百萬元，及應付關聯方款項主要包括應付四川南苑建設有限公司(一家由羅先生所控制的公司)建設費用約人民幣563.8百萬元，及已自受影響業務收取墊款約人民幣2,665.3百萬元。該等應付及應收受影響業務款項指本集團與受影響業務之間的結餘。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前，該等結餘於本集團合併受影響業務時對銷。如上文所述，受影響業務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終止綜合入賬，且該等結餘不再對銷並列作應付或應收受影響業務款項。

鑒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維持持續經營業務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經考慮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未動用銀行融資，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悉數履行於可預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而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資料實屬適當。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273.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63.1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或期間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596,717	1,720,02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123,882)	(1,891,18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42,745	1,294,6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84,420)	1,123,479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值	(5,457)	(11,339)
期／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3,135	450,995
期／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273,258</u>	<u>1,563,135</u>

借款及負債權益比率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約為人民幣1,233.7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93.3百萬元)。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均為定息貸款，其主要用於撥付其業務營運資金及學校建設需要。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權益比率(按計息借貸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15.8%(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4%)。

外匯風險

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乃以人民幣、港元以及美元計值，其會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外匯掉期合約以減少因銀行結餘產生的美元及港元風險。本司目前亦無任何外匯對沖政策。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依循審慎的政策管理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的增長機遇從而得益。

所持重大投資、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公司並無任何所持重大投資、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本集團將致力於緊跟市況變動，積極發掘投資機遇，藉以拓闊本集團收入基礎、提升其於未來的財務表現及盈利能力。此外，本集團將逐步重組其業務就適齡人口發展提供整合運營服務，並通過收購適合的目標尋求一般性的戰略擴張。我們對未來充滿信心，並致力於促進本公司持續增長。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與建立新自有學校、維護及升級現有自有學校以及為自有學校購置額外教育設施及設備有關。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包括有關物業、設備、土地租賃預付款項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購買或建設成本。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593.2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150.8百萬元），主要透過經營所得現金、銀行融資及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全球發售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撥付。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42.6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72.2百萬元）。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確定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從事提供綜合教育及相關管理服務。

上市、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及本公司承擔的其他上市開支後)約為1,478.63百萬港元，已用作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預定用途。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動用。

項目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 的預期時間	
	百分比	可動用	已動用 未動用		
擴展校網	60%	887.18	887.18	0	已完成
償還銀行貸款	30%	443.59	443.59	0	已完成
營運資金及 一般企業用途	<u>10%</u>	<u>147.86</u>	<u>147.86</u>	<u>0</u>	已完成

下表說明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用於校網擴展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情況：

	於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用於校網擴展的所得款項淨額	
雅安天立學校	27.71
德陽天立學校	131.39
達州市天立學校	114.41
遵義市新浦新區天立學校	187.81
彝良縣天立學校	113.79
成都市龍泉驛區天立學校	46.67
成都郫都天立學校	132.35
東營天立學校	133.05
總計	<u>887.18</u>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透過配售以每股7.72港元出售總計91,000,000股現有普通股（「配售事項」），並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以每股7.72港元配發及發行總計91,000,000股新普通股（「認購事項」）。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694.97百萬港元。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載列於下表：

項目	分配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截至 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 (百萬港元)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 (百萬港元)	八月三十一日 八個月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來潛在以合理的 價格兼併收購高質量的目標	500.00	500.00	-	500.00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拓展一線及核心城市的 自建自營項目	194.97	194.97	29.39	165.58	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附註：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基於本集團所作最佳估計得出，並將因應當前及未來的市況發展作出變動。

下表列示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已用於拓展一線及核心城市的自建自營項目的所得款項淨額：

	於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用於拓展自建自營項目的所得款項淨額	
深圳天立國際學校	29.39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末期股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	345,184	426,564
銷售成本		(284,695)	(353,339)
毛利		60,489	73,225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1,436	39,019
銷售及分銷開支		(4,764)	(4,108)
行政開支		(98,278)	(68,792)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11	(1,085,236)	—
其他開支		(13,138)	(18,387)
利息開支	5	(17,007)	(8,328)
應佔(虧損)/溢利：			
合營企業		(103,071)	—
聯營公司		(27,529)	678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1,267,098)	13,307
所得稅收益/(開支)	7	157,986	(1,812)
期內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1,109,112)	11,495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年內 (虧損)/溢利，扣除稅項	8	(222,627)	368,140
期/年內(虧損)/溢利		(1,331,739)	379,635
期/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 與換算海外業務有關的匯兌差額		(94)	(489)
期/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1,331,833)	379,146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1,110,420)	12,83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223,944)	365,954
	<u>(1,334,364)</u>	<u>378,791</u>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1,308	(1,342)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317	2,186
	<u>2,625</u>	<u>844</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1,110,514)	12,348
— 已終止經營業務	(223,944)	365,954
	<u>(1,334,458)</u>	<u>378,302</u>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1,308	(1,342)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317	2,186
	<u>2,625</u>	<u>844</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		
(虧損)/盈利	10	
基本		
— 期/年內溢利/(虧損)	人民幣(62.69)分	人民幣18.56分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 溢利/(虧損)	<u>人民幣(52.17)分</u>	<u>人民幣0.63分</u>
攤薄		
— 期/年內溢利/(虧損)	人民幣(62.69)分	人民幣18.49分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 溢利/(虧損)	<u>人民幣(52.17)分</u>	<u>人民幣0.63分</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915,536	3,801,800
使用權資產	12	1,601,918	1,261,552
商譽	13	7,572	7,572
其他無形資產		7,660	5,622
於一間合營企業投資		161,820	264,891
於聯營公司投資		69,770	97,29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2,265	201,155
遞延稅項資產	7	271,309	—
非流動資產總值		<u>5,177,850</u>	<u>5,639,891</u>
流動資產			
存貨		3,797	9,010
貿易應收款項	14	3,550	7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35,224	49,066
應收關聯方款項		1,094,614	95,69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5,090	68,5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1,273,258	1,563,135
流動資產總值		<u>2,615,533</u>	<u>1,786,192</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7	11,419	30,0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8	300,679	372,885
合約負債		395,737	672,559
計息銀行貸款		491,471	520,056
應付關聯方款項		3,229,149	270,444
應付稅項		115,938	4,011
租賃負債	12(b)	13,662	7,477
應派付股息		80,064	—
遞延收入		140,670	376,491
流動負債總額		<u>4,778,789</u>	<u>2,253,953</u>
流動負債淨值	2.1	<u>(2,163,256)</u>	<u>(467,76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014,594</u>	<u>5,172,130</u>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	48,399
租賃負債	12(b)	157,362	90,202
遞延收入		327,115	907,145
計息銀行貸款		742,250	773,250
		<u>1,226,727</u>	<u>1,818,996</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226,727</u>	<u>1,818,996</u>
資產淨值			
		<u>1,787,867</u>	<u>3,353,134</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84,042	184,042
儲備		1,579,934	3,128,053
		<u>1,763,976</u>	<u>3,312,095</u>
非控股權益		<u>23,891</u>	<u>41,039</u>
權益總額		<u>1,787,867</u>	<u>3,353,134</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天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法例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期間（「本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教育及相關管理服務。於本期間，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Sky Elite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羅實先生（「羅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中國國務院頒佈《二零二一年民辦教育法實施條例》（「《二零二一年實施條例》」），且上述有關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的合約協議（「受影響業務」）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起不再強制執行。管理層已評估該新法規的影響，並認為，基於有關事實及情況，本集團利用合約協議賦予的權力指示相關活動以對受影響業務的回報產生最重大影響的能力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緊接《二零二一年實施條例》生效前終止。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透過作出相關決策以自受影響業務獲得重大可變回報的作法已不再可行。因此，董事評估，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失去其對受影響業務的控制權，故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與受影響業務的資產淨值有關的賬面值已從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終止綜合入賬。

董事將與受影響業務有關的經營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而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乃單獨呈列。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比較資料已重新呈列，以與本期間的呈列一致。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批准且仍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設詮釋委員會的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按公平值計量。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持續經營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163,256,000元。其中，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包含合約負債及遞延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95,737,000元及人民幣140,670,000元；以及應付關聯方款項人民幣3,229,149,000元，其中人民幣2,418,579,000元為應付受影響業務款項。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擁有價值人民幣1,273,258,000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董事認為，本集團具有足夠現金流量以維持本集團的運營並持續經營，原因如下：

- (a) 根據安排及自中國內地持牌銀行收取的確認書，本集團有未提取銀行融資人民幣199,000,000元，可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起6至9年內提取使用。同時，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後已收取新銀行貸款總額人民幣168,500,000元，並償還銀行貸款總額人民幣320,145,000元；
- (b)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與各受影響業務及一間合營企業訂立還款安排，將應付受影響業務總額及應付一間合營企業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030,205,000元及人民幣246,721,000元的還款期限延長2至5年；
- (c)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本集團與一間中國內地持牌銀行訂立銀行融資安排，據此，自二零二二年二月起計未來兩年內，本集團將能取得批准限額為人民幣10億元的銀行融資總額；及
- (d) 本集團預期來自剩餘的學生教育及配套服務的現金流入。

經考慮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未動用銀行融資及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未來正數經營業績，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悉數履行於可預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而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實屬適當。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惟對於中國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作出調整，以調整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至八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報告期間，從而確保其與本集團報告期間一致除外。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獲得對其的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份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因素中的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仍然控制著投資對象。一間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會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入賬的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已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內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應佔組成部份，按照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2.2 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董事會及本公司決議將本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八月三十一日（「更改事項」）。因此，本集團的當前財政年度結算日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更改事項令本集團的財政年度結算日與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營運的學校學年（學年於每年八月結束）保持一致。董事會認為更改事項將有助於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更好地反映本集團於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

鑒於財政年度結算日變更，本期間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涵蓋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八個月期間，而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列示的相應比較金額涵蓋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十二個月期間。因此，比較金額與本期間列示的金額不具有完全的可比性。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教育服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依據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份的內部報告而區分。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並不包含獨立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審閱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在此基準上，本集團已確定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從事提供教育服務。因此，並無呈列實體級別披露以外的其他經營分部資料。

實體級別披露

地區資料

於本期間，由於本集團全部收益均於中國產生，且其所有長期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源自中國，故本集團僅於一個地理位置內經營業務。因此，概無進一步呈列任何地區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來自單一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提供服務的價值（經扣除獎學金及退款）。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教育服務	118,778	174,201
餐廳營運	201,876	248,409
遊學服務	17,435	—
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4,884	3,954
供應鏈管理服務	2,211	—
收益總額	<u>345,184</u>	<u>426,564</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i) 已分拆收益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201,876	248,409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143,308	178,155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345,184	426,564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校園餐廳營運的履約責任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的某一時間點（即客戶接受貨品之時）達成。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除餐廳營運外，服務的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達成，乃因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所有有關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預期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或部分未履行）之交易價格將不會披露。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租金收入	8,358	9,225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9,441	3,589
銀行利息收入	2,081	5,328
其他服務收入	81	4,92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2,661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以及重新計量於 附屬公司現有權益的公平值收益	-	12,231
其他	1,475	1,063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21,436	39,019

5. 利息開支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息開支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貸款的利息	45,174	28,015
減：資本化利息 (附註11(b))	(30,924)	(20,936)
	<u>14,250</u>	<u>7,079</u>
租賃負債的利息 (附註12(b))	<u>2,757</u>	<u>1,249</u>
	<u>17,007</u>	<u>8,328</u>
資本化借款成本的利率(%)	<u>5.39-7.35</u>	<u>5.29-7.35</u>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已出售存貨成本	115,596	142,419
已提供服務成本	169,099	210,920
僱員福利開支 (不包括董事及 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145,463	158,114
退休金計劃供款 (界定供款計劃)	10,632	8,400
福利	12,299	15,728
住房公積金 (界定供款計劃)	3,627	4,606
減：已發放政府補助	(34,814)	(30,053)
已收補貼*	(1,254)	(876)
	<u>135,953</u>	<u>155,919</u>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	11	44,615	55,76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	21,751	19,69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29	379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	11	(1,085,23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21	162
核數師酬金		5,200	4,650
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2(c)	1,625	1,047
銀行利息收入		(2,081)	(5,328)
研究開支		6,672	2,646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7,512	2,803
外匯虧損淨額		7,439	13,31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2,661)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以及重新計量於 附屬公司現有權益的公平值收益		-	(12,231)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9,441)	(3,589)
租金收入		(8,358)	(9,225)
		(8,358)	(9,225)

* 已收取多項政府補助，以補貼學校的經營開支。收取的政府補助已從與其有關的僱員成本中扣除。其相關開支尚未承擔的已收取政府補助將計入財務狀況表中的遞延收入。概無與該等補助有關的未滿足條件或或有事項。

** 於本期間，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9,979,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43,071,000元）、人民幣20,523,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9,363,000元）以及人民幣698,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61,000元）乃計入損益內的「銷售成本」。

7. 所得稅

持續經營業務

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按適用稅率就於中國內地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企業所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 - 中國內地		
於期／年內扣除／(抵免)	113,323	1,812
遞延	(271,309)	-
	(157,986)	1,812

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居籍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稅前溢利／(虧損)		(1,267,098)	13,307
減：本公司所產生的不可扣減虧損	(a)	30,847	71,596
香港及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所產生的除稅前溢利		<u>(1,236,251)</u>	<u>84,903</u>
按以下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16.5%	(b)	2,416	8,917
25%		(312,723)	7,715
地方機關所頒佈的較低稅率	(c)	(1,345)	(1,119)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d)	(12,735)	(18,706)
於過往期間動用的稅項虧損		(24,170)	—
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虧損／(溢利)		32,650	(169)
毋須課稅收入		(2,416)	(8,917)
毋須扣稅開支		692	156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4,521	13,935
企業所得稅根據結構性合約對本集團收取的 管理服務費的影響		135,124	—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支出		<u>(157,986)</u>	<u>1,812</u>

附註：

-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法律法規，本集團無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本公司所產生的虧損主要包括外匯虧損(就稅務而言不可扣減)。
- (b) 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適用稅率16.5%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源自香港或於香港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故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c)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除西藏永思外，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所有非學校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本期間，由於西藏永思的業務範圍屬於「西部大開發政策」下鼓勵產業之一的教育產業範圍之內，故可享有9%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實際優惠稅率。同時，於「西部大開發政策」下，西藏永思吸納西藏常住人口就業達到僱員總數70%以上，得免徵屬地方分享部分的企業所得稅(15%之中的40%)。

本集團提供非學術教育服務及非正式教學的培訓學校(除「西部大開發政策」下合資質享有優惠稅率15%的瀘州市龍馬潭區培訓學校外)須按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

幼兒園及若干培訓學校乃小型微利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下的合資質實體。根據優惠稅務政策，該等學校應課稅收入的首個人民幣1百萬元按2.5%的稅率繳納，介乎人民幣1百萬元至人民幣3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按10%繳納。

- (d)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學校舉辦者未要求合理回報之民辦學校有資格作為公立學校享受稅務優惠待遇。因此，本集團來自非營利性學校及未要求合理回報的學校的教育及附屬服務收入適用於上述稅務優惠待遇。根據過往向有關稅務機構提交的納稅申報表及自該機構獲得的確認，過往並無對來自該等被視作非營利性學校的教育及附屬服務的收入徵收企業所得稅。因此，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學校概無確認所得稅開支。

就註冊為營利性民辦學校的高中而言，其應課稅溢利須繳納25%稅項。

遞延稅項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遞延稅項資產變動如下：

	非流動資產 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計入本期間損益的遞延稅項	271,309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u>271,309</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海外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訂立稅務條約，則可能享有較低的預扣稅稅率。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產生的盈利而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概無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出盈利而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資金將保留在中國內地作本集團擴展營運用途，故該等附屬公司於可預見未來不大可能會分派有關盈利。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暫時差額合共約為人民幣843,314,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9,114,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252,078,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3,994,000元），其將於一至五年內屆滿，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並無就該等可扣減暫時差異及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因該等虧損來自己有一段時間錄得虧損的附屬公司，且本集團認為未來不大可能產生可使用稅務虧損抵銷的應課稅溢利。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誠如附註1所述，由於《二零二一年實施條例》，董事評估認為，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失去對受影響業務的控制權，故與受影響業務的資產淨值有關的賬面值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從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解除綜合入賬。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終止綜合入賬時，與受影響業務相關的淨資產為人民幣432,629,000元，而期內受影響業務終止綜合入賬時已確認一次性虧損總額，並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中。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有關受影響業務的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79,581
開支	(362,711)
融資成本	(6,248)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	210,622
所得稅開支*	(620)
期內已終止業務溢利	210,00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受影響業務終止綜合入賬所確認的一次性虧損	(432,629)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扣除稅項)	(222,627)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本集團來自小學、中學及現有非營利性高中的正規教育服務收入，有資格作為公立學校享受稅務優惠待遇。根據過往向有關稅務機構提交的納稅申報表及自該機構獲得的確認，過往並無對本集團民辦學校就該等學校的教育服務收入徵收企業所得稅。因此，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學校概無確認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與受影響業務有關的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載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1,554,278
使用權資產(附註12)	388,078
其他無形資產	10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898
存貨	5,151
貿易應收款項	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7,689
應收關聯方款項	2,469,1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5,882
終止綜合入賬的資產	4,620,219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3,6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24,406)
合約負債	(1,191,418)
計息銀行貸款	(256,000)
應付關聯方款項	(1,179,125)
應付稅項	(620)
租賃負債(附註12(b))	(85,288)
遞延收入	<u>(1,136,650)</u>
終止綜合入賬的負債	<u>(4,177,121)</u>
終止綜合入賬的淨資產	443,098
非控股權益應佔終止綜合入賬的淨資產	<u>(10,46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終止綜合入賬的淨資產	<u><u>432,629</u></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有關受影響業務的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1,089,873
投資活動	(93,139)
融資活動	<u>(919,616)</u>
現金流量淨額	<u>77,118</u>
每股虧損：	
基本，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人民幣(10.52)分</u></u>
攤薄，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人民幣(10.52)分</u></u>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計算：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期間	(223,944)
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附註10)	<u>2,128,396</u>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4.56港仙 (相當於約人民幣3.79分) (二零二零年：零)	82,091	-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零 (二零二零年：6.27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5.26分))	-	<u>113,932</u>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議決將不就本期間派付股息。

10.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虧損)/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110,420)	12,837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u>(223,944)</u>	<u>365,954</u>
	<u>(1,334,364)</u>	<u>378,791</u>

	股份數目(千股)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166,000	2,075,499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購回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影響	(38,376)	(34,355)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獲授已歸屬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772	256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2,128,396	2,041,400
攤薄影響：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獲授未歸屬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2,680	7,468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2,141,076*	2,048,868

- * 由於考慮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獲授未歸屬的普通股導致攤薄每股虧損金額減少，未歸屬的普通股對期內每股虧損有反攤薄效果並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被忽略。因此，期內每股攤薄虧損乃基於分別為人民幣1,334,364,000元及人民幣1,110,420,000元的期內虧損及持續經營業務應佔虧損計算，而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為2,128,396,000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及建築 人民幣千元	家具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械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2,748,806	142,854	29,890	70,982	229,166	3,221,698
累計折舊：	(128,412)	(54,637)	(14,227)	(25,026)	-	(222,302)
賬面淨值	<u>2,620,394</u>	<u>88,217</u>	<u>15,663</u>	<u>45,956</u>	<u>229,166</u>	<u>2,999,396</u>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	2,620,394	88,217	15,663	45,956	229,166	2,999,396
添置	86	41,169	6,869	30,386	1,370,072	1,448,582
出售	-	(295)	-	(96)	-	(391)
出售附屬公司	(504,118)	(4,134)	(1,030)	(5,206)	(24,123)	(538,611)
年內折舊撥備 (附註6)	(61,772)	(26,019)	(5,917)	(13,468)	-	(107,176)
持續經營業務	(35,864)	(10,856)	(2,804)	(6,240)	-	(55,764)
已終止經營業務	(25,908)	(15,163)	(3,113)	(7,228)	-	(51,412)
自在建工程轉撥	1,292,381	-	-	-	(1,292,381)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	<u>3,346,971</u>	<u>98,938</u>	<u>15,585</u>	<u>57,572</u>	<u>282,734</u>	<u>3,801,800</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530,032	178,638	35,053	94,931	282,734	4,121,388
累計折舊：	(183,061)	(79,700)	(19,468)	(37,359)	-	(319,588)
賬面淨值	<u>3,346,971</u>	<u>98,938</u>	<u>15,585</u>	<u>57,572</u>	<u>282,734</u>	<u>3,801,800</u>

	樓宇及建築 人民幣千元	家具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械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3,530,032	178,638	35,053	94,931	282,734	4,121,388
累計折舊：	(183,061)	(79,700)	(19,468)	(37,359)	-	(319,588)
賬面淨值	<u>3,346,971</u>	<u>98,938</u>	<u>15,585</u>	<u>57,572</u>	<u>282,734</u>	<u>3,801,800</u>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	3,346,971	98,938	15,585	57,572	282,734	3,801,800
添置	46,309	7,754	6,922	4,587	1,767,344	1,832,916
出售	-	(180)	-	(271)	-	(451)
出售附屬公司 期內折舊撥備(附註6)	(46,437)	(17,819)	(3,518)	(11,441)	-	(79,215)
持續經營業務	(28,648)	(9,373)	(766)	(5,828)	-	(44,615)
已終止經營業務	(17,789)	(8,446)	(2,752)	(5,613)	-	(34,6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虧損	(1,022,452)	-	-	-	(62,784)	(1,085,236)
自建建設轉撥	1,890,701	24,679	(1,050)	7,861	(1,922,191)	-
受影響業務終止綜合入賬的虧損 (附註8)	<u>(1,460,873)</u>	<u>(45,057)</u>	<u>(14,561)</u>	<u>(14,290)</u>	<u>(19,497)</u>	<u>(1,554,278)</u>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	<u>2,754,219</u>	<u>68,315</u>	<u>3,378</u>	<u>44,018</u>	<u>45,606</u>	<u>2,915,536</u>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成本：	3,874,020	103,862	16,002	65,234	108,390	4,167,508
累計折舊及減值：	(1,119,801)	(35,547)	(12,624)	(21,216)	(62,784)	(1,251,972)
賬面淨值	<u>2,754,219</u>	<u>68,315</u>	<u>3,378</u>	<u>44,018</u>	<u>45,606</u>	<u>2,915,536</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就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141,385,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39,402,000元)的若干樓宇獲取相關房屋所有權證。當取得相關證書時，本集團方可出售、轉讓或抵押有關樓宇。
- (b) 於本期間，本集團資本化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部份的利息開支為人民幣30,92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0,936,000元)。
- (c) 物業、廠房、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

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各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每年報告期末進行評估，以釐定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終止確認受影響業務。於終止綜合入賬前，本集團併表附屬實體(受影響業務除外)所持有的若干物業、廠房、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由受影響業務佔用，並預期在終止綜合入賬後繼續由受影響業務佔用。由於《二零二一年實施條例》、本集團終止綜合入賬受影響業務(因《二零二一年實施條例》禁止其與受影響業務進行交易)及本集團無法就使用該等資產向受影響業務收取租金(因《二零二一年實施條例》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生效)，本集團認為該等資產存在減值跡象。

於評估是否有減值時，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與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可收回金額為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就減值評估而言，受影響業務的每間學校的物業、廠房、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均被視為一項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即為十八項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本集團透過釐定該等資產所屬各項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根據貼現現金流量模式對該等資產進行減值評估。各項資產的使用價值乃根據使用現金流量預測及各項現金產生單位的稅前貼現率介乎18.00%至19.95%之計算方法釐定。

由於進行減值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確認減值虧損總值為人民幣1,085,236,000元。

根據上述減值虧損評估，分配至各項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減值撥備如下：

	可收回金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現金產生單位1	102,620	389,534	286,914
現金產生單位2	52,106	144,265	92,159
現金產生單位3	61,718	136,445	74,727
現金產生單位4	58,109	133,477	75,368
現金產生單位5	31,238	118,208	86,970
其餘十三項現金產生單位	396,095	865,193	469,098
	<u>701,886</u>	<u>1,787,122</u>	<u>1,085,236</u>

12.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用於其業務營運的多個樓宇及其他物業項目的租賃合約。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政府收購租賃土地，租期為40至50年，而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繼續支付任何款項。樓宇及其他物業的租期通常為2至20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可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及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如下：

	樓宇及 其他物業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85,144	658,009	743,153
添置	3,714	697,934	701,648
租賃註銷	(1,374)	–	(1,374)
折舊費用	(7,429)	(23,121)	(30,550)
持續經營業務(附註6)	(3,613)	(16,077)	(19,690)
已終止經營業務	(3,816)	(7,044)	(10,860)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	–	(151,325)	(151,32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80,055	1,181,497	1,261,552
添置	175,447	582,125	757,572
折舊費用	(8,834)	(20,294)	(29,128)
持續經營業務(附註6)	(6,290)	(15,461)	(21,751)
已終止經營業務	(2,544)	(4,833)	(7,377)
受影響業務終止綜合入賬的虧損 (附註8)	(62,046)	(326,032)	(388,078)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u>184,622</u>	<u>1,417,296</u>	<u>1,601,918</u>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及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97,679	93,994
新訂租賃	158,643	3,714
期／年內已確認利息增幅	6,164	6,168
持續經營業務(附註5)	2,757	1,249
已終止經營業務	3,407	4,919
付款	(6,174)	(4,937)
註銷	–	(1,260)
受影響業務終止綜合入賬的虧損	(85,288)	–
於八月／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u>171,024</u>	<u>97,679</u>
分析為：		
流動部分	13,662	7,477
非流動部分	<u>157,362</u>	<u>90,202</u>

(c)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款項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2,757	1,249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21,751	19,690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1,625	1,047
損益中確認款項總額	26,133	21,986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若干學校場地。該等租賃的條款亦要求租戶支付擔保按金並根據現行市況進行定期租金調整。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已確認租金收入為人民幣8,35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225,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日後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應收未貼現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691	9,161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1,765	2,050
兩年以上三年以內	1,717	1,321
三年以上四年以內	1,040	1,129
四年以上五年以內	1,027	600
五年後	8,183	8,400
	17,423	22,661

13. 商譽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成本及賬面淨值	7,572	7,572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乃分配至凱星幼兒園現金產生單位(「凱星幼兒園現金產生單位」)。

凱星幼兒園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以董事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為依據的現金流量預測的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用以推算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五年期以後現金流量的長期增長率為0%，而通脹率為3%。應用於現金流預測的稅前貼現率為17.1%。

就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中使用了假設。以下闡述管理層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時其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收益 — 預算收益乃基於歷史數據及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的預期而釐定。

預算除利息及稅前盈利 — 用以釐定分配至預算除利息及稅前盈利的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兩年所錄得的平均除利息及稅前盈利。

長期增長率 — 長期增長率3%乃基於歷史數據及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的預期而釐定。

稅前貼現率 — 稅前貼現率反映與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風險，乃使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式並參考貝塔系數及若干在中國教育行業開展業務的公開上市公司的債務比率釐定。

就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市場發展及貼現率的各項主要假設所獲分配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管理層釐定商譽可收回金額所依據的最重大假設為預算教育服務費，有關金額取決於學生人數及學生單位教育服務費。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已估計該等因素的合理潛在變動，並確認即使該等因素獲分配最不利潛在價值，經納入相關分配對計量凱星幼兒園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所使用的其他可變因素的任何後續影響後計算的可收回金額仍超過其賬面值。

14.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u>3,550</u>	<u>739</u>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應收若干託管學校的管理費。該等款項並無固定信貸期。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截至報告期末，按交易日期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均在三個月內且並未個別或集體被視為減值。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概無逾期或減值。應收款項近期並無違約記錄。

由於上述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整體預期信用損失率獲評估為極低，故並無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i>流動部分：</i>		
與興建學校有關的保證金	2,576	10,911
其他按金	10	2,211
預付款項	7,863	7,667
墊付員工款項	10,273	12,275
給予第三方的貸款	7,900	1,833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1,934	2,027
其他應收款項	3,768	3,502
於一間附屬公司投資	—	8,640
購買許可權	900	—
	<u>35,224</u>	<u>49,066</u>
<i>非流動部分：</i>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16,178	29,014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92,654	55,576
其他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	1,433	4,485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	32,000	112,080
	<u>142,265</u>	<u>201,155</u>
總計	<u>177,489</u>	<u>250,221</u>

*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的項目為預付關聯方四川南苑建設有限公司（「南苑建設」）金額為人民幣2,92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3,586,000元）的款項。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且無逾期的應收款項有關。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獲評估為極低。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銀行結餘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45,907	1,495,602
原到期日為下列期限的定期存款：		
— 少於三個月	127,351	67,5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273,258</u>	<u>1,563,135</u>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乃根據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096,753	661,017
港元	89,599	708,348
美元	86,906	193,770
	<u>1,273,258</u>	<u>1,563,135</u>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定期存款的期限由一天至三個月不等，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相應的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乃存放於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17.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1,288	29,065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	71	—
超過六個月	60	965
	<u>11,419</u>	<u>30,030</u>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一般於30日期限內清償。

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計花紅及其他僱員福利	52,118	184,820
學生墊付雜項開支*	55,048	86,35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36,697	51,179
土地使用權應付款項	43,120	—
按金	22,338	17,714
應付利息	11,914	1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79,444	32,625
	<u>300,679</u>	<u>372,885</u>

* 結餘主要指代學生購買校服及教科書的已收取學生墊付雜項開支。

上述結餘均為無抵押及不計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8,828名僱員(二零二零年：6,949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並扣除已發放政府補助和已收補貼)約為人民幣524.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749.2百萬元)。

本集團根據僱員個人表現及發展潛力提拔僱員。為了吸引及留住高質素僱員，本集團為其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參考市場標準及僱員個人表現、資質和經驗)。除基本薪金外，獎金或可參考本集團業績及個人績效發放。

本公司亦已就其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

於上市日期前，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有關該等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招股章程。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採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及目標是(i)認可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核心僱員所作貢獻並激勵彼等作出貢獻；(ii)協助本集團挽留及吸引經選定參與者以達致本公司的長遠業務目標；及(iii)透過股份擁有權進一步使經選定參與者的利益直接與本公司股東保持一致。

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以本集團提供的現金從市場上購買本公司現有股份並以信託方式代相關經選定參與者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計劃條文歸屬予相關經選定參與者。根據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將由董事會及受託人負責管理。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董事會議決向經選定參與者授出合共不多於75,000,000股股份。獎勵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46%。待經選定參與者接納獲授予的獎勵股份後，在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獎勵股份將根據所授出股份各自的歸屬時間表於六年內悉數歸屬。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

除下文偏離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公司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羅實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執行董事。羅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九月起一直擔任天立教育的行政總裁兼主席。

董事會相信，由於羅實先生為本公司的創始人，於經營及管理本公司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故羅實先生承擔該等職位的職責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董事會亦認為，由於董事會由六名其他經驗豐富的人士（包括其餘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故該等安排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權力與權限的平衡。此外，就本集團的主要決策而言，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諮詢董事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安排，並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廖啟宇先生、程益群先生及楊東先生）組成。廖啟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過程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討論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以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年度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年度業績公告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載列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經審核賬目，然而有關資料摘錄自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有關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董事會批准。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並據董事所知悉，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間後事項

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後並無須予披露的後續事項。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ianlieducation.com)。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年報將於上述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並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

恢復買賣

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出申請自二零二二年三月四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買賣股份。

釋義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屬人士」	指	任何直接或間接控制指定人士或直接或間接受其控制或與其直接或間接受共同控制的其他人士
「股東週年大會」	指	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為監察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程序以及審核本公司財務報表而設立的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天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COVID-19」	指	二零一九年出現的一種新型冠狀病毒導致的呼吸道疾病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高考」	指	普通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於中國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股份以作獎勵，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內容有關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報告期間」	指	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期間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指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作出的公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股份以作獎勵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經選定參與者」	指	董事會或授權管理人全權酌情選定將獲授予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獎勵的合資格人士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E.購股權計劃」一節中概述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天立教育」	指	神州天立教育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前稱四川神州天立教育投資有限公司
「受託人」	指	本公司就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行政管理而委任的匯聚信託有限公司(獨立於本公司且與本公司概無關連)，或任何額外或替代受託人

承董事會命
天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羅實

中國，二零二二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羅實先生；執行董事王銳先生；非執行董事田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啟宇先生、楊東先生及程益群先生。